

臺中市梧棲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梧區社會字第11300112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區區民于淑美小姐(身分證字號：Y20021****，設籍臺中市梧棲區中正里25鄰居仁街59號，民國21年2月1日生)，於113年6月15日病逝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于淑美君大體目前暫存本市崇德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溫國宏